



郑州拟调整 部分公积金政策

二手房适时开通组合贷 灵活就业人员试行以贷定缴

住
有所居

本报讯(记者 孙雪苹)昨日,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发布通知,拟对部分住房公积金缴存和使用政策进行调整,并就有关内容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征集时间截止到8月30日。

据悉,为进一步发挥住房公积金保障作用,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征求意见内容如下:

联合商业银行适时开通存量房组合贷款业务。对存量房(二手房)贷款和“商转公贷款”所购房屋实行价格评估。

已经办理住房公积金贷款的灵活就业人员试行以贷定缴,住房公积金

月缴存额可用于按月归还贷款本息。

对住房公积金缴存和使用政策的其他意见建议。

征集方式

网站:登录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官方网站,在“意见征集”栏目留言。

书面信件:邮寄地址:郑州市中原区百花路46号附8号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办公室,邮政编码:450007。

电子信件:发送至电子邮箱zfgjbg@126.com。

来函信件,请在信封表面或者来信件主题注明“征求意见反馈”字样。

首批房产家居家电消费券已发放

领券者记得在60天内使用

昨日,记者从市住房保障局获悉,截至目前,市住房保障局已会同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向首批200多名购房者定向推送家居家电消费券。

据了解,为更好服务市民群众安家置业,将政府惠民政策落到实处,鼓励更多群众积极参与全市商品房团购和房产“卖旧买新、以旧换新”活动,我市本次活动共计划发放家居家电消费券15000份。

其中“卖旧买新、以旧换新”10000份,商品房团购活动5000份。消费券以电子券包形式发放,每份价值5000元,含消费券5张,分别为2000元1张、1000元2张、500元2张。群众核销采取满减自动核销方式,其中500元券在消费满501元时使用、1000元券在消费满1001元时使用、2000元券在消费满2001元时使用。

消费券申领条件和办法

参加商品房团购

凡2024年7月20日至2024年10月31日期间,通过商品房团购在郑州市范围内购买新建商品住房并完成《商品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手续的,即可申领。

申领办法:群众购房成功后,须及时通过开发企业向辖区房管部门申请认定;通过认定的购房信息,由辖区房管部门及时提交市住房保障局数据汇总后及时推送到市商务局进行发放。咨询电话:67889726。

参加房产“卖旧买新、以旧换新”

凡在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在郑州市范围内完成个人二手住房交易过户(城发安居公司收购或交易过户给其他对象均可),并购买新建商品住房完成《商品

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手续,最终实现“卖旧买新、以旧换新”的群众,均可申领。

申领办法:群众“卖旧”和“买新”完成后,登录郑州360房产网首页,点击“以旧换新消费券申领”。购房者须如实填写通过城发安居收购或市场化交易实现“卖旧”和“买新”的相关信息,经平台核验及有关部门审核后,通过审核的购房者名单及时提交市商务部门进行发放。咨询电话:67881017。

本次消费券发放数量有限,按照申请认定和审核通过的先后顺序发放,先领先得,领完终止。市商务局通过云闪付平台或京东、苏宁平台,对符合条件的购房者推送家居家电消费券,购房者使用备案时登记的本人手机号实名注册登录,即可进行查询并使用。选择京东平台的,除使用备案登记的本人手机号实名注册账号外,须同时提供相应账号名。

消费券推送后,消费者务必在60天内支持的商家或平台核销使用。选择推送至云闪付账户的,可在郑州市市域内相关适用消费券的家居家电线下门店使用;选择推送至京东(或苏宁)账户的,可在其线上平台使用。

记者 成燕 孙雪苹

病有所医



963.42万人参保、多项“一件事”落地、 门诊统筹标准翻倍 医保体验感持续增强 市民看病有“医”靠

截至今年7月底,郑州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已达963.42万。昨日,记者从郑州市医疗保障中心获悉,今年1至7月,郑州市医保经办工作不断优化完善,年度既定的医保经办领域重点民生实事稳步落实,医保便民利民惠民成效凸显。

多项医保“一件事”落地生根

今年以来,全市医保部门全力推动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的部署,积极推动跨部门政策对接、标准对齐、数据共享与业务协调,全面实现包括新生儿出生、职工退休、医保信息查询在内的多项医保“一件事”落地生根。

推动新生儿业务“集成办”。针对新生儿出生前后,新生儿家庭可能面临的一系列医疗保障问题,在“新生儿出生一件事”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业务融合,实现新生儿参保、信用就医、生育待遇结算、亲情账户绑定、个人账户家庭共济、医保信息查询等“六事联办”,出生医学证明签发、预防接种

种证办理、出生登记、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登记、社会保障卡申领、科学育儿指导等“六证联审”。目前,郑州市“新生儿医保业务集成办”试点工作已覆盖15家定点医疗机构。

推动退休业务“联合办”。坚持窗口集成、业务集成、服务集成,实现职工养老和职工医保“在职转退休”业务一窗联办、一单联审,群众通过“一个点位”“一个流程”“一个标准”即可同步办理退休审批。目前,市、县两级17个政务服务中心的医保、社保联合窗口均可“一站式”办理退休业务。

改善提升医疗保障待遇

今年以来,我市持续扩大医保覆盖面,稳步实施基本医保参保扩面工作,全面加强全民医保体系建设。允许新生儿以其父或母任意一方在郑州市的参保关系参加郑州市基本医保;继续实施“立缴立享”“全国就医免备案异地”“门特待遇无缝衔接”“缴费年限挂钩折算”等更加优惠的大学生医保政策;推动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生育保险,确保各类人群都能够全方位享受更高质量、更加全面的医疗保障。

同时,我市民生“保障力”持续提升。将居民医保门诊统筹标准由150元/年提高至300元/年,使用范围扩展至所有定点医疗机构;将女职工生育三孩的费用纳入生育保险范围,将城乡居民自然分娩补助标准由700元调整为1000元,剖宫产由1600元调整为2000元;将“双通道”定点

零售药店数量从7家增加到42家,门诊特药从214种增加到259种,推动更多救命救急的好药纳入报销范围。

医保“体验感”持续增强。全面落实“省内就医无异地”、“跨省异地就医备案即时办结”、异地就医费用“一站式直接结算”等便民措施,在国家规定的5种跨省异地就医门诊慢特病直接结算病种基础上,进一步确定31个门诊慢特病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病种,为群众外出就医提供最大便利。试点推进“信用就医”服务,引入金融机构授信服务,为每名有需要的参保人设定2000元至20000元不等信用额度,通过医保报销、个人账户或家庭共济账户支付、信用支付紧密衔接,实现就医购药全过程“无感”支付,有效缓解参保患者的费用压力。

记者 王红

